

萬豐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交通安全教育「自行車考照」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

1. 教育部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交通安全教育計畫」。
2. 萬豐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工作計畫。
3. 萬豐國民小學交通安全教育實施計畫。

二、計畫目的

1. **落實交通安全教育：** 建立學生正確的交通安全觀念，培養遵守交通規則的良好習慣。
2. **增進騎乘技能：** 透過實際操作與考驗，提升學生騎乘自行車的穩定度與應變能力。
3. **維護通學安全：** 確保欲騎乘自行車上下學之學生，皆具備安全騎乘之條件與能力，以降低交通意外事故發生率。
4. **推廣戴安全帽：** 落實「騎乘自行車必須配戴安全帽」之防護觀念。

三、實施對象

1. 本校〔五、六〕年級學生。
2. 本學年度有意願申請「自行車通學許可證」，騎乘自行車上下學之中高年級學生。

四、實施方式與測驗內容

自行車考照共分為「車輛安全檢查」、「筆試（交通規則）」與「路考（實地測驗）」三階段。

（一）第一關：車輛與裝備安全檢查

由考官（老師或員警）檢查學生的自行車與個人裝備，須全數合格才可進入路考。

1. **煞車系統：** 前後煞車是否靈敏有效。
2. **警示裝置：** 是否配備車鈴。
3. **反光與照明：** 車頭燈、車尾反光板或車尾燈是否完整且發亮。
4. **輪胎狀況：** 胎壓是否充足、胎紋是否磨損過度。
5. **安全裝備：** 學生是否配戴且正確扣緊「自行車專用安全帽」。

（二）第二關：交通安全常識測驗（筆試）

1. 採紙筆測驗或線上測驗，內容包含：自行車路權、交通標誌與標線辨識、路口停讓規定（如：大型車內輪差與視角死角防禦駕駛觀念）。
2. 成績須達 [80] 分 以上為及格。

（三）第三關：自行車路考測驗（場地實測）

於操場佈置模擬道路，受測學生依序完成以下關卡：

1. **直線平衡駕駛：** 於長度 [15] 公尺、寬度 [40] 公分之直線道內騎乘，車輪不可壓線，且雙腳不可落地，測試穩定度。
2. **交岔路口與紅綠燈：** 遇紅燈必須停車（雙腳落地），綠燈亮起時起步；通過路口需做到「左看、右看、再左看」。
3. **斑馬線停讓行人：** 行經斑馬線前必須減速，遇有行人（立牌或志工扮演）必須完全停止讓行。
4. **S型彎道騎乘：** 測試轉彎與龍頭控制能力，騎出車道外或腳落地即扣分。
5. **手勢與變換車道：** 轉彎前須提早 [30] 公尺打手勢（左臂平舉為左轉，左臂向上彎曲為右轉），並回頭查看後方來車。

五、 預期效益

1. 確保 [100%] 騎乘自行車通學的學生具備基本防禦駕駛觀念及車輛操作能力。
2. 藉由裝備檢查，汰換或維修不安全之自行車，提升學童硬體保護力。
3. 達成學生自行車通學「零事故」之目標。

六、 本計畫經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承辦人:何美芳

主任:吳浩男

校長:曹峻昌